

江苏省优秀运动员文化教育的现状与发展对策

唐正萍¹, 朱晓军², 张祝斌³

(1. 盐城工学院 体育部, 江苏 盐城 224001; 2. 江苏省体育局 综合业务处, 江苏 南京 210029;
3. 盐城市第一中学, 江苏 盐城 224000)

摘 要:通过对江苏省优秀运动员文化教育的现状调研, 阐明了江苏省优秀运动员文化教育面临的机遇和存在的主要问题, 在总结成功经验的基础上, 进一步提出了加强江苏省优秀运动员文化教育工作的对策。

关键词:优秀运动员; 文化教育; 江苏省

中图分类号:G807.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7116(2005)01-0122-03

Current situation of and development measures for the cultural education for excellent athletes in Jiangsu province

TANG Zheng-ping¹, ZHU Xiao-jun², ZHANG Zhu-bing³

(1.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Yancheng Technology Institute, Yancheng 224001, China;
2. Business Department, Jiangsu Sports Bureau, Nanjing 210029, China;
3. Yancheng No. 1 Middle School, Yancheng 224000, China)

Abstract: By means of investigating and studying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cultural education of excellent athletes in Jiangsu province, the author expatiated the opportunities confronted by and main problems existed in the cultural education for excellent athletes in Jiangsu province, and further set forth the measures for reinforcing the cultural education for excellent athletes in Jiangsu province on the basis of summarizing successful experiences.

Key words: excellent athlete; cultural education; Jiangsu Province

优秀运动员是我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的宝贵财富。优秀运动员能否全面、健康成长直接关系到我国体育事业的兴衰成败。优秀运动员不仅要具有高超的竞技体育水平, 还要具有相当高的思想政治和科学文化素质。因而, 文化教育在优秀运动员的成长中显得极其重要。在对优秀运动员进行科学的训练, 不断提高其体育运动水平的同时, 辅以一定的文化教育, 把优秀运动员培养成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四有”新人, 不仅是优秀运动员全面成长的需要, 也是培养我国社会主义现代人才的需要。

本文从江苏省优秀运动员文化教育的现状和存在的问题出发, 通过一定的分析、研究, 旨在探索提高我省优秀运动员文化教育质量的有效对策和途径, 从而为更好地贯彻落实“奥运争光计划”和促进江苏体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服务。

1 江苏省优秀运动员文化教育的现状

1.1 “普九”教育和中等教育

(1) 江苏省优秀运动员的“九年义务教育”和中等教育工作由南京体育学院附校部(原省体校)负责组织实施。目前共承担20个教学班大约800名学生的教学任务, 但仅有教

职工43人, 其中专职文化教师36人, 兼职教师3人, 教务员2人, 实验员2人。在任的教师中有小学教师10人, 中学、中专教师29人。在20个教学班的800多名学生中, 初、高中优秀运动员共7个教学班, 252人(其中含五台山训练基地36人、五棵松射击基地46人); 小学阶段优秀运动员20人(分散在各班)。

(2) 初、高中优秀运动员每周一、三、五上午上课, 计12学时。初中开设语、数、政、理、化、英语6门课, 分4年完成学业, 基本达到全日制初中教学大纲的一般要求。高中开设语、数、政、理、化5门课, 分2年完成, 也基本达到全日制高中教学大纲的基本要求。小学则每周6个半天上课, 能达到全日制小学教学大纲的要求。

1.2 高等教育

江苏省优秀运动员接受高等教育的渠道, 主要有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和成人高等教育。

(1) 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

目前主要有运动训练和民族传统体育2个4年制本科专业, 2000年招收了62名优秀运动员。体育教育专业2年制专科实行单独招生, 主要招收退役运动员, 现有此类学生

约 20 人。

(2)成人高等教育的运动训练专业(即运动专修科)。

在籍学生共 142 人,其中优秀运动员 101 人,目前仍然是优秀运动员进入高教的主体,但已逐年萎缩。

(3)成人高等教育的体育教育专业(学校体育、运动训练专业方向)专升本和专科函授。

这一层次成为运动员、教练员,特别是教练员进一步提高学历层次的补充。现在有近 30 名教练员在专升本学习。专科函授的招生,只是为优秀运动员多提供一次入学的机会,目前有 7 人。

(4)高等职业技术教育。

设三年制专科专业(体育经营与管理、体育健身与休闲),招收各级体育中专学校的毕业生,也对退役运动员招生。

2 江苏省优秀运动员文化教育面临的机遇

党和政府对优秀运动员的发展和文化教育事业高度重视。早在 1986 年,原国家体委和国家教委就联合下发了《关于著名优秀运动员上大学有关事宜的通知》,规定在奥运会、世界杯、世界锦标赛上取得单项前 3 名和集体项目前 3 名的主力队员以及世界纪录的创造者都可以免试进入教育部直属的普通高等院校深造。这就为著名优秀运动员进一步提高科学文化水平和综合素质提供了一条很好的通道。目前,江苏的著名优秀运动员王海滨、葛菲、孙俊、肖爱华、鄧娜都已通过这一途径进入南京大学就读本科。还有一批著名优秀运动员的入学手续正在办理之中。此外,国家教育部和国家体育总局也于 2000 年分别下发了《关于对优秀运动员报考成人高等学校高中起点本专科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关于对教育部〈关于对优秀运动员报考成人高等学校高中起点本专科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补充通知》,对优秀运动员报考成人高等学校高中起点本专科的有关事项作了具体的规定,为取得过优异体育运动成绩的运动员提供了免试录取的优惠政策。

另外,江苏还有以下的教育形式为优秀运动员提供文化教育:

(1)南京体育学院的体育类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目前主要有运动训练和民族传统体育 2 个 4 年制本科专业。

(2)南京体育学院成人高等教育的运动训练专业专科(即运动专修科)。

(3)南京体育学院成人高等教育的体育教育专业(学校体育、运动训练专业方向)专升本和专科函授。

(4)南京体育学院高等职业技术教育学院的 2 个 3 年制专科专业(体育经营与管理、体育健身与休闲)。

目前,我国已经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我国在文化教育领域也必然与国际接轨,外国有实力的教育和培训机构也将越来越多地进入我国,必将为江苏的优秀运动员接受高质量的文化教育和职业培训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3 江苏省优秀运动员文化教育存在的主要问题

(1)中等教育的办学体制有待完善。在实际运作中,现

行体制存在两大问题:一是忽视运动队办学特点和个性,从课程设置、教学形式到学期(包括寒、暑假)安排,均沿用普教模式,这就使学训矛盾更为突出。运动员的学习时间与训练时间难以协调,补课不能正常化、制度化。二是由于体育竞赛体制的变化,现在赛事名目繁多、日趋频繁,集训比赛周期拉长,运动员中断文化学习的原因越来越复杂,个体缺课越来越多、时间越来越长,对补课要求越来越高,补课任务越来越重。而南京体院附校部教师缺编严重,受精力、时间、经费等限制,补课难成气候,致使运动员文化学习欠帐太多,造成基础教育的不稳定,成为提高教学质量的一大“瓶颈”。

(2)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和省教育厅对现行高校招收运动员的照顾性政策也不尽统一,招生院校在享受这些优惠政策上也不够平等。运动员在完成基础教育后,大多数准备进入体育类高校深造,其招生制度对基础教育影响很大,就目前而言,其负面影响表现在:一是报考资格审查重运动成绩,轻文化素质。二是录取分数线过低,使运动员产生文化学习的好与差都能考上大学的错觉。

(3)运动专修科招生考试科目为政、语、数、理、化,而运动训练专业本科单招的招生考试科目为政、语、数、英。这就给我院运动员的中等教育在课程设置上带来了困难,如两头兼顾,势必造成在有限的教学时数内增加开设课程的门数,加剧学训矛盾。

(4)运动专修科面临严重的生存危机。南京体院运动专修科自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起步,1983 年经省人民政府批准正式设立运动专修科,享受“成教进,普教出”的优惠政策,激发了运动员的求学热情。迄今为止共培养了近 600 名专科毕业生,为江苏的体育事业的发展作出了贡献。随着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教育部对普通高等学校学历证书管理的规范,我院运专科“成教进,普教出”的优惠政策不能继续享受。另外,运动员虽经过体育类有关专业的高等教育,但仍然面临专业面过窄,不能适应社会对人才的需求,造成 2 次就业困难的局面。一部分有远见的运动员已经意识到这种情况,从而放弃了报考运动专修科。这也始得南京体院运动专修科的生源受到严重的影响,报考人数也有逐年萎缩的态势,也严重威胁到运动专修科的生存。

(5)运动员文化教育的经费严重不足。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原国家体委有关文件规定,运动员文化教育经费应从体育事业费中按 2% 提取。但就是这极少的经费也未能落实,目前仅靠江苏省体育局每年下拨的 5 万余元(作为五台山、五棵松学生教育经费的补充)和运专科收取少量的学费维持,或挤占普教的教育经费。经费的不足导致办学的软、硬件不能满足教学的基本需要,更谈不上现代化教学手段的建设,阻碍了教学的发展。

(6)教师编制匮乏。南京体院附校部 29 位中等教育教师承担近 600 人的教学,师生比达 1:22.4。若按教师与教学班的比 1:2.5 计(低限),需中学教师 38 名。成人高教(包括运专科)的教学一直依靠普教教师承担。目前,南京体院普、成高学生已达 2 000 余人,若按师生比 1:12(高限)约需 120 名教师,而南京体院仅有 100 余名专兼职教师。教师的缺乏

严重威胁到优秀运动员的教学工作。

4 进一步加强江苏省优秀运动员文化教育的对策

对于优秀运动队文化教育存在的上述问题,从根本上来讲有体制上的原因,竞技体育的计划体制和不断强化的金牌意识,对优秀运动员的文化教育工作造成了强烈的冲击,也使运动员和教练员对文化教育工作的重要性的认识存在严重的不足。相当多的一部分教练员和运动员都有这样一种错觉,认为只要能取得优异的运动成绩就行,能在世界大赛中争金夺银更好,文化教育是可有可无,无关紧要的事。而且在世界三大赛中取得冠军的优秀运动员可以免试进入普通高校读书的政策更加强了运动员和教练员的这种错误意识。但能在世界三大赛中取得冠军的优秀运动员与优秀运动员的总数相比毕竟十分悬殊,而我们在优秀运动员文化教育工作中的难点恰恰在这些大量的难以在世界三大赛中夺得桂冠的运动员。对于我国竞技体育的计划体制在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仍然存在的情况下,要进一步提高我省优秀运动员文化教育的质量,首先要在意识上强化运动员和教练员对文化教育重要性的认识,建议将运动员文化教育的情况纳入对教练和运动员的考核体系,使得对运动员和教练员的考核不仅仅局限于金牌指标的考核,还要有对优秀运动员文化教育质量和水平的考核。

具体来说,有以下几个方面的建议:

(1)根据优秀运动员训练竞赛的特殊性和体育比赛所具有的淡、旺季特征,灵活调整学期安排,避开比赛旺季,充分利用夏训、冬训期间运动员较为集中的时间上课,使之有别于普通中学的教学模式,减少缺课。

(2)修订教学计划,调整课程设置,实行主、选(修)制。教学计划的修订既要加强基础教育,又要适应社会需求,提高能力的培养。主修学科必须体现国家对基础教育学科课程所提出的共同的基本要求,为运动员在德、智、体等方面的发展打下一定的基础。我们将语、数、外、政确定为高中阶段的主修学科。选修学科多为综合课程,这类课程主要是对非重点学科进行内容整合,形成新的知识体系,如信息课、史地课、美育课、生物生化课等。其目的是促进运动员的个性发展和适应社会需求的手段。在高等教育的课程设置上,主张多开设短学时课程,必要的长学时课程采用分段开设,尽量减少每周开设的课程门数,这样可以减少运动员缺课门数,便于补课或重修。

(3)改革优秀运动员的教育评价体系,实行学分制。优秀运动员训练和教育的一个最基本的特点是学训并存,优秀运动员在运动训练上已经实行了目标化管理,他们的文化学习也应实现目标化管理。而实行学分制不失为一种行之有效的途径。对学分制的评价不同于普通院校。我们将改革运动员文化教育的评价制度,造成一种制约与激励机制,使运动员既参加训练,又在文化学习上达到一定的标准,即实现文化学习目标化。高中阶段的优秀运动员评价学分制的基本框架为“合格学分+奖励学分”。合格学分体现运动员的学习总量,奖励学分专为德、智、体等全面发展者或在某运

动项目中成绩突出者而设。总学分未达标,或某科目未获得最低规定学分者不能取得升级或毕业资格。同时,高中阶段的学习年限应延长到3~4年,以保优秀运动员有足够的学习时间,这也为提高优秀运动员的教学质量提供可靠的保证。

(4)对于目前的成人运动训练专业专科(即运动专修科),建议升格其为高中起点本科,以提高对优秀运动员入学的吸引力。同时扩大招生范围,可以向省、市、县体育运动学校的应届毕业生、业余体校、体育传统学校的教练员、教师招生,为他们开辟就学门路,提高他们的学历层次,同时也是为基层培养体育人才。这就需要国家体育总局给予政策。去年已经向体育运动学校、业余体校的教练员开放,但还不够。

(5)为了满足社会对人才的需求,单科型的体育院校应走联合办学的道路,借助普通高校的教学资源,拓宽专业门类,放手让优秀运动员去选择适合自己的专业学习,为优秀运动员创造更多的就学渠道,以适应2次就业的需要。

(6)理顺南京体院的高等教育管理体制,进一步明确省体育局与省教育厅在教育经费上的投资渠道,进一步加大教育投资力度。对运动员的文化教育经费的投入,应制定有关政策加以明确,省体育局也应增加必要的专项经费。对非义务教育阶段,应制定有关的收费政策,建议中等教育学费每人每年500元,高等教育学费每人每年1000元,以弥补教育经费的严重不足,改善办学条件。

(7)对南京体育学院这样一所“三位一体”的学校,应充分利用现有教学资源,拓宽成人高等教育的专业设置(现已有体育教育专业运动训练方向专升本函授教育),建议开设运动训练专业专升本教育,以进一步提高我省10多年来培养的运动专修科毕业生的学历。

(8)南京体院的高等职业技术学院(现设“体育经营与管理”和“体育健身与休闲”两个专业)2000年已开始正式招生,主要面向体育运动学校的应届毕业生,今后也对优秀运动员招生,目的是增加优秀运动员的就学渠道,同时也进一步加强对优秀运动员进行高等职业技术教育,提高他们的职业技能,为今后再就业打基础。

参考文献:

- [1] 中共中央、国务院.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N]. 中国教育报, 1999-06-17.
- [2] 吴式颖. 外国现代教育[M].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1997.
- [3] 深化学校体育改革的研究课题组. 深化学校体育改革的研究[M].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1999.
- [4] 张世林, 张健, 王鲁宁, 等. 试论我国优秀运动员文化教育的回归[J]. 武汉体育学院学报, 2000, 34(6): 29-32.
- [5] 牛振喜. 影响高水平运动员训练效果的因素及其对策[J]. 河经建筑科技学院学报(社科版), 2000(4): 43-46.
- [6] 张传峰. 高校高水平运动员训练与学习时间的控制与利用[J]. 上海体育学院学报, 1999, 23(4): 84-85.

[编辑: 郑植友]